# 2024年高考作文常考主题(四篇)

来源：网络 作者：夜幕降临 更新时间：2024-10-14

*在日常的学习、工作、生活中，肯定对各类范文都很熟悉吧。那么我们该如何写一篇较为完美的范文呢？下面我给大家整理了一些优秀范文，希望能够帮助到大家，我们一起来看一看吧。高考作文常考主题篇一这是一条千百年来束缚着中国人的枷锁!这是一头吞噬了亿万个...*

在日常的学习、工作、生活中，肯定对各类范文都很熟悉吧。那么我们该如何写一篇较为完美的范文呢？下面我给大家整理了一些优秀范文，希望能够帮助到大家，我们一起来看一看吧。

**高考作文常考主题篇一**

这是一条千百年来束缚着中国人的枷锁!

这是一头吞噬了亿万个生灵的猛兽!

然而，这又是为许许多多人所信仰的至理。劈开他们的头颅，清晰可见的雕刻着两个大字——习惯!

读书便是“四书五经”，重病便依《本草纲目》。要出门嘛，好，老规矩，请祭祀祖宗。

习惯嘛，这便是习惯，便是信条，根本不必问什么，你所供奉的祖宗是这样过的，你的祖父和父亲是这样过的，至于你自己嘛，好了，不必想了，你的早已成为一堆白骨的大仁大智的祖先已经为你安排好了，一切循例也就是了。自然，你会心宽体胖，这就是祖宗所赐予的福吧!

也许你的祖先们俱已消散，那么，也不妨为自己保持了长久的习惯沾沾自喜：饭前一支烟，饭后百步走。办事则可以翻翻以前的记录，照这样办，是不会出错了。这样也好，可以保持旺盛的精力在牌局上施展，而大可不必学傻瓜那样，吃力不讨好，人财两空。

这样的生活不知经历了多少年。如同一双魔爪，吞噬了无数人的心灵，养了一群“似太上之忘情”的废物。

然而死水也不会没有波澜，总是不断的会有人对这习惯产生疑问，想冲破这以千百个“习惯”织成的巨网。无数人失败了，被吞食干净。但也终于有些人勇敢地劈开荆棘，历尽千辛万苦，他们留下的，有鲜血和泪，然而也有喜悦——开拓者的`沾着眼泪的喜悦。

再设想一下，要是没有本世纪初胡适之、陈独秀、周树人、郭沫若等许许多多有志之士冲

破旧中国数千年来传统的文言文的束缚，没有他们对新文化、新思想坚定的探索，现在中国的文学又会成为什么样子呢?

然而要抛弃旧的习惯，就不免会有牺牲。如第一个打破人心脏禁区的塞尔维斯，一心要向人们揭示行星运行奥秘的布鲁诺，以及为了探索放射性而过早逝去的波兰的玛丽?居里，丹麦的罗兹，美国的沃森。

但这与那些为习惯所埋葬的人们不同，这些先驱者的英名将永远长存，他们的墓碑将永不磨灭!

眼前，我仿佛看见：一盘巨磨碾着一颗颗心脏，在周而复始地转着，转着;一条崎岖蜿蜒的山道，盘旋着通向山顶，两旁却尽是先人留下的鲜血。

我愿保存我的心脏，以我的身去攀登，留下那血肉与先驱者相伴。

我愿“习惯”这个词永不存在!

**高考作文常考主题篇二**

爷爷老是坐在他那早已掉漆的太师椅上，捋着他那几根花白的胡子，戴上老花镜，看那几本早已发黄了的《三字经》。 那张不时会发出“咿咿呀呀”的声音的太师椅，据说是爷爷的爷爷传下来的，已经是好几代了。爷爷老是不愿换上一张新的，虽然爸爸好几次说要买一副沙发换上。只要爸爸一开口，就遭到爷爷的训斥：“祖宗的东西能随便搬掉吗?你这个不肖的子孙!”于是爸爸便唯唯诺诺地退到一边，不敢再提买沙发的事。而爷爷大概是气昏了，坐在那太师椅上，花白的胡子习惯地一翘一翘的。

我从很小很小的`时候就看到爷爷坐在这张太师椅上，闲悠闲悠的。有时几个老朋友来探访他，于是兴上心来，背着“之乎者也”，身体也就习惯地摇摆起来，活像一座古老的摆钟。——即便是他一个人在家，也是常常这样背书，这样摇摆。他这样摆得习惯了，我们也就看得习惯了，虽然爸爸仍然很想买一副沙发，但也终于没有提。

我也常常爬上太师椅，学着爷爷的模样摇摆起来，但总觉得自己摇得不比爷爷好看。但如果被爷爷看到了，自然是会有一顿训斥的。训斥完后自然是坐在太师椅上，胡子习惯地一翘一翘。坐上太师椅，爷爷俨然是至高无上的。

我对这张破旧的“老古董”可以说是“恨之入骨”，这不单单是遭到爷爷的训斥而迁怒于它。它摆在门边，常常无缘无故地磕痛我的脚，有时还磕破了皮渗出血珠来。这种恨促使我起了弄坏它的念头，我趁爷爷不在家，偷偷地拔掉那几个快要掉落的楔子。

爷爷回来了，他习惯地把拐杖倚在太师椅旁边，撩起长衫，习惯地往下一坐。“哐啷”一声，等一家人从内屋跑出来一看，爷爷早已倒在地上，他的大腿扭伤了。

爷爷被送进了医院。他躺在床上“唉唉”地叹了几声气。我去看他的时候，看到他那艰难的样子，真想向他承认这是我的过错，但我终于没有说出口来，尽管心里有着莫名其妙的内疚。

爸爸终于买来了一副沙发，摆在那太师椅的位置上。那张早已支离破碎的太师椅，被堆在靠墙的一个角落。

爷爷出院了。他在家里看到了沙发，依然是叹息几声，没有再说什么。

他依然是习惯地把拐杖依在一边，习惯地撩起长衫，习惯地把身子向前一俯，习惯地轻轻下坐。但我常常看到，他的身子落下时总是像着了一惊似的——大概是他还不习惯坐这种又低又软的沙发吧。

**高考作文常考主题篇三**

“一种文化的真正试验并不是你能够怎样去征服和屠杀，而是你怎样从人生获得最大的乐趣。”

赞叹林语堂先生语言的尖锐和思想的深邃。这本书中写到很多个国家，目前我对外国的了解也仅限于课本知识、旅游或摄影类图书，我想，将来若有机会，一定会出国看看，这是我一直以来的梦想。

初次接触林语堂先生的文章，读来有点艰难晦涩，思想层次太高了，理解起来有点费力。但很有兴趣，有一种不断汲取知识的渴望激励我不断阅读。让阅读成为一种习惯，这是我一直想做到的，我知道，对于爱读书之人，阅读是一种快乐，但要使之变成习惯可不容易。因此，我也鼓励着身边的同学，越忙越要抽出时间阅读，哪怕每天牺牲一点课间休息时间，鲁迅先生不是说了嘛，时间就像海绵里的水，只要愿挤，总还是有的。高中生学业压力大，特别是高三学生，很少时间看课外书，虽然每周都有自由阅读课，但课堂时间有限，所以课下就必须依靠我们自觉了!坚持每天阅读一点点，日积月累，收获会越来越大：一方面，通过阅读收集大量素材，提高我们的写作水平;另一方面，开阔视野，拓展思维，丰富想象力和创造力，从而学会一题多解;此外，阅读也是减压的一种方式，休息时间可以看看篇幅短小的文章。

每个人阅读的方式可能不一样，对此没必要强求统一，现在有很多人关注“如何高效阅读”，对“高效”的理解失之偏颇，以为读得快就算高效，殊不知，囫囵吞枣不仅不消化，养成坏习惯后还难以改正。所以，要么不读，要读就好好读，切不可走马观花!

阅读一篇文章，思考之后概括出主要观点，这是很重要的。比如我在开头提到的《英国人与中国人》：英国的“君主立宪制”实际上是民主政体;英国善于做事，不善于命名;英国人更富有丈夫气息，而中国人较富女人气息。林语堂先生幽默而睿智地总结了英国人与中国人的区别。

对于外国的宗教、神学、民族历史，我不太理解，兴趣也淡薄一些，但如有必要，我会尝试阅读。太过宏观抽象的东西往往不太好理解，因为一方面我们本身缺乏这些专业知识，另一方面，思想层次没达到相当的水平。但是，通过不断阅读、不断学习，思想境界是可以提升的，我坚信这一点。

我现在的目标是，使阅读成为一种习惯。我相信我能做到，你也可以!

**高考作文常考主题篇四**

在我的认知里，所谓的成长就是开始一点点褪去幼稚，所谓的长大，那就该是习惯一个人，一个人去面对所有的事。

当我第一次一个人走在路上时，我感觉自己很狼狈，很不自在，总觉得缺了点什么，时间长了，一个人走过的路多了，回首时，其实，偶尔间，我还是有点喜欢一个人的独处。

从我记忆起，每当我在学校餐厅吃饭的时候，我的对面都会有人陪着我，如果没有，我会把饭带回宿舍去吃，时间久了，突然间，觉得一个人吃饭时，对面不坐一个人，会感觉很不开心。然而，当我到一个新的学校时，再无人陪我时，为了所谓的成长，我逼自己一个人坐在餐厅吃饭，不去为了害怕孤单，而去花很长时间等室友，偶尔间，看见人多的时候，还是会带饭回宿舍，但我有在努力让自己长大。

有些长大，是要付出一定的代价的。

可能是童年的回忆里有过不开心吧，从此，我一个人的成长，失去了好多欢闹，无论去到哪里，我都显得很不合群，特别是在陌生人面前，我更不爱说话，我似乎带不起欢乐的气氛。又是为了我那所谓的成长，我又逼自己改变，开始不想成为人群里最沉默的人，开始用尴尬的口吻对只见过一面的人说“嗨”。我有时甚至不清楚我到底喜欢那样的自己，我所知道的是我要变得更好，从各方面。

也许有人会说，做你自己就好了。这句话，在我的认识里，它没有那么广大的概括面，它只适合一部分的人，而我不同，我只有慢慢改变自己，才能变得更好，尤其是，长大。

因为长大，所以我开始习惯一个人，但也因为我慢慢的在习惯一个人，我开始长大了很多。

给自己的独处时间多一点，相信自己，很多时候，我们自己一个人也会走的很远。

一个人，习惯了就好。

本文档由站牛网zhann.net收集整理，更多优质范文文档请移步zhann.net站内查找